

证券代码：603032

证券简称：*ST 德新

公告编号：2021-051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宋国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大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宝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4,841,553.51	803,792,016.83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6,159,999.52	673,425,016.78	0.4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7,479.07	-8,085,922.25	-4.1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450,187.69	9,343,154.30	2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0,467.06	-532,043.24	63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7,054.08	-7,007,452.85	6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0.08	增加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6	-0.0033	6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6	-0.0033	63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	5,203,345.30	

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05,299.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693.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7.71	
所得税影响额	-1,861,512.99	
合计	5,617,521.1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0,02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德力西新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600,000	51.00	0	质押	1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8,164,050	11.3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丁炳芝	4,685,786	2.9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拓	1,953,952	1.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马跃进	1,350,000	0.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庆	831,0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宝林	545,0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赖树生	440,08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曾文锋	430,30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海碧	397,00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德力西新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6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8,164,050	人民币普通股	18,164,050			
丁炳芝	4,685,786	人民币普通股	4,685,786			
黄拓	1,953,952	人民币普通股	1,953,952			
马跃进	1,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			
吴庆	8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1,000			
张宝林	5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5,000			
赖树生	440,08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80			

曾文锋	430,3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300
毛海碧	39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增减变动比率(%)	增减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75,359,733.50	73,408,346.03	411.3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未继续购买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70,000.00	330,000,000.00	-93.3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减少
应收票据	0	333,732.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已到期承兑
应收账款	7,889,715.71	5,430,934.17	45.2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应收外站运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6,975.50	4,016,599.28	-30.1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
应付账款	10,811,784.09	8,029,247.03	34.6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应付外站运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152,477.36	425,437.28	170.8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预收租赁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55,543.83	2,261,446.38	-88.7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绩效工资
应交税费	3,386,503.72	2,236,736.80	51.4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不再享受“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政策所致
其他应付款	20,709,369.77	30,501,237.12	-32.1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了并购重组费用所致
项目名称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增减变动比率	增减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1,131,330.35	828,432.57	36.56	主要系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各项收入减少对应税金也减

				少以及享受了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所致
财务费用	-1,753,900.86	-2,851.36	-61,411.0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62,276.10	90,489.02	-31.18	主要系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收取退租违约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90,969.43	4.06	2,240,526.3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正常报废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4,482.92	1,951,681.61	-64.93	主要系上年同期缴纳个人所得税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56,790.09	5,126,066.39	127.4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营业活动增加相关支出也随之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93.00	120,000.00	-95.59	主要系上年同期固定资产购置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70,000.00	352,000,000.00	-93.7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减少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项，同意公司作价65,000万元，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赣州市致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市致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市致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2021年3月30日，赣州致宏、健和投资、赣州致富和赣州致鑫已将其持有的致宏精密100%股权转让至德新交运名下，致宏精密股权交割已经完成。

2、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6]304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34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81元，共计募集资金193,705,4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21,587,536.00元（不含公司前期垫付的部分款项）后的募集资金为172,117,864.00元，已由长江保荐于2016年12月2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信息披露费、审计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11,418,047.4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60,699,816.6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681号）。

经公司2021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3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及银行并购贷款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拟收购赣州市致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市致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市致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公司于2021年4月9日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截止2021年4月9日，公司IPO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及募集资金理财专用账户均已完成注销。

3、未决诉讼

2019年7月，公司与厉永林、赵伟民及新疆艾斯尔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签署《投资意向书》，在公司对尽职调查结果满意及正式交易文件中约定的条件成就的前提下，拟以现金方式或交易各方认可的其他方式收购标的公司100%股权。

2019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暨收购新疆艾斯尔商贸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意向书签署后，公司聘请有关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全面的尽职调查（包括法律、业务、财务等方面），后因考虑到交易对方资产存在瑕疵及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尚未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情况下，拟终止收购对方股权。

2021年2月8日，公司收到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送达的（（2021）乌仲字第0062号）《仲裁通知书》和《仲裁申请书》，申请人厉永林、赵伟民就与公司签署的《投资意向书》引起的争议向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裁决：将两个申请人持有的新疆艾斯尔商贸有限公司100%股权变更登记于被申请人（本公司）名下；被申请人立即向两申请人支付股权转让价款3,100万元、备案办证费40万元、占用转让价款利息损失167.09万元。

2021年4月16日，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开庭审理。截止报告出具日，尚未出具仲裁结果。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项，同意公司作价65,000万元，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赣州市致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市致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市致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2021年3月30日，赣州致宏、健和投资、赣州致富和赣州致鑫已将其持有的致宏精密100%股权转让至德新交运名下，致宏精密股权交割已经完成。

公司名称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国强
日期	2021年4月29日